

民勤县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编制 责任分工表

序号	县级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责任单位
1	重大建设项目	县发展改革局
2	义务教育	县教育局
3	户籍管理	县公安局
4	社会救助、养老服务	县民政局
5	公共法律服务	县司法局
6	财政预决算	县财政局
7	就业创业、社会保险	县人社局
8	国土空间规划、征地补偿	县自然资源局
9	环境保护	市生态环境局民勤分局
10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保障性住房、农村危房改造、城市综合执法、市政服务	县住建局 县城管局
11	涉农补贴	县财政局（牵头部门） 县农业农村局
12	公共文化服务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13	医疗卫生	县卫生健康委
14	安全生产、救灾	县应急局
15	食品药品监管	县市场监管局
16	公共资源交易	县财政局 县住建局 县自然资源局
17	扶贫	县农业农村局
18	税收管理	县税务局

